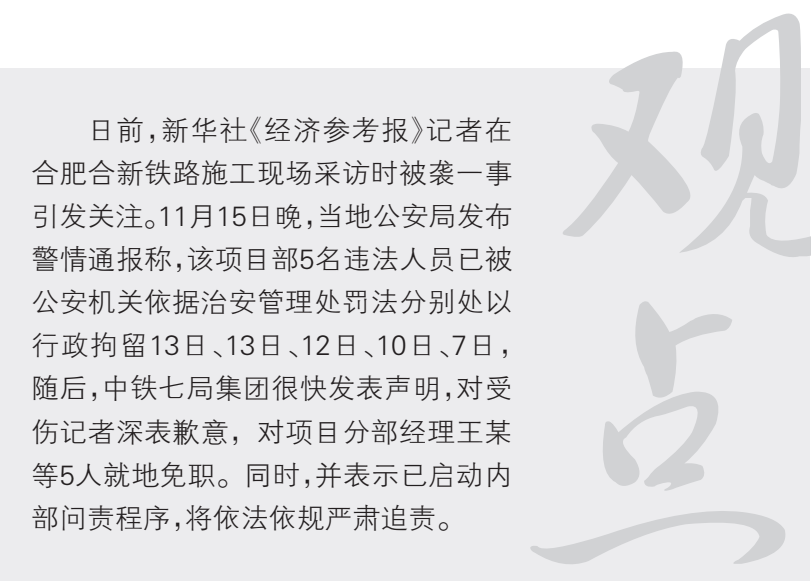


中铁七局5人免职 不是“句号”只是“逗号”



日前,新华社《经济参考报》记者在合肥合新铁路施工现场采访时被袭一事引发关注。11月15日晚,当地公安局发布警情通报称,该项目部5名违法人员已被公安机关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分别处以行政拘留13日、13日、12日、10日、7日,随后,中铁七局集团很快发表声明,对受伤记者深表歉意,对项目分部经理王某等5人就地免职。同时,并表示已启动内部问责程序,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

暴力蛮横只会自断前程

事不过夜,就地免职,官方发布消息一出,迅速刷屏。表明了中铁七局不护短,当机立断,争取主动。坚决果断的背后是对记者负责,对舆论负责。打人者被处理,遭了现世报,也说明,纸是包不住火的,暴力蛮横只会自断前程。

人们对处理结果的高度关注,也是对被打记者安全的高度关注。因为记者,代表的不是一个人。记者想要关心的问题,也是大家都关心的问题。合法采访、报道事实、追问真相,是记者的职责所在。施工材料究竟有没有“以次充好”,还需要时间来让之清晰。但是,问题就是答案,发现了问题就找到了一半的答案。如果施工材料真的被偷换为拉伸强度和拉伸伸长率远低于标准要求的劣质产品,给后续铁路使用过程中埋下安全隐患,最终的后果将不堪设想,身为责任方难道跑得了吗?如今记者勇于一再深入现场,是可贵的,是令人敬

佩的,目的就是将问题揭露出来,遏制在源头、掐灭在萌芽,守护好铁路施工的质量。

打人者被及时处理,受伤记者被广泛关心,也是在给其他的记者保护与支持,让更多新闻记者有了后盾和依靠。在涉及重大公共利益面前,需要敢问、能问、想问的记者站出来,调查事实真相,守望公平正义。因为这样的记者不是没事找事,不是故意找茬,是为了清除“老鼠屎”“害群之马”,让“一锅粥”不被污染、质量可靠。是就是,不是就不是,最终的结果不会冤枉一个好人,也不会放过一个坏人。

“让安全隐患无处遁形”,这句话不应该只是写在施工现场,更应该写进施工方的心里。这件事情的结果还需时日揭开,需要说的是,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任何人在施工材料上“动手脚”,在安全问题上打“马虎眼”,法律都饶不了他。

曝光的问题更需要彻查清楚

殴打记者的5名涉案人员已归案,相关责任人也被免职,但事情到此就结束了吗?显然不是。这只能算是事件的一个“逗号”,而不是“句号”。目前的处理仅针对“打人”的行为,公司也只是追究了与“殴打记者”相关的管理责任。然而,事件背后更深层次的问题还未被触及,处理结果显得“片段化”和“碎片化”。应当追究的不仅是“打人的人”,需要解决的也绝不仅仅是“殴打记者”这件事。

我们必须明确一个关键问题:记者在采访过程中为什么被打?是什么原因导致他们要殴打记者?这些才是事件的核心。一句话,更重要的是调查“记者所反映的问题”。殴打记者的行为需要严肃追责,而记者曝光的问题更需要彻查清楚。如果不想让记者白白受伤,就必须确保不仅追责殴打记者的所有相关人员,同时还要彻底调查记者冒着生命危险所揭露的问

题。

11月12日,新华社《经济参考报》刊发了重磅调查报道《弹性垫层“一割就开”,合新铁路建设材料“以次充好”存安全隐患》。文章揭露,合新铁路(合肥至新沂)的多家施工单位为节省成本,以次充好,违规将“三元乙丙橡胶弹性垫层”偷换为不符合铁路行业标准的“再生胶仿制品”。这些仿冒材料性能远低于设计要求,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中铁七局在声明中表示,一旦核查发现材料质量问题,将依法依规追究相关单位及人员责任。

“一割就断,一撕就烂”的质量问题,绝不能由企业“自查自纠”草草了事。希望相关职能部门能够尽快深入调查,将所有问题查个水落石出。如此,这起事件虽然令人遗憾,却也可称得上“值得”了。

综合自红网、极目新闻等
(马九月 整理)

县政府大院“随便进”,贵在“可持续”

□ 马涤明

11月15日,“掌上六安”微信视频号发布的一则短视频介绍,安徽六安市舒城县政府大院近日在网上“火了”,网民亲切地称:比自家小区还容易进出的政府大院。根据视频介绍,县政府大院随意进出无门卡,自由停车不收费。据媒体报道,舒城一位市民说,“从我们有印象记事的时候,政府大门永远是敞开的。外卖小哥,或者有时候车子没地方停,群众进出都很方便。”

“无围墙政府”多年前就已在很多地方成为“亲民工程”的一项内容,按理说,这事应该不算新闻。不算新闻的政府大院开放所以“火”了,一是因为“随便进”并不是形式上的“随便”,而是真的“大院好进”,而且不仅是大院好进,院内的卫生间、食堂等群众都进得去,院内停车场也能免费停车。二是政府大院的“随便进”并非短时间、应景式开放,而是“一直以来都是开放的”。

不是新闻的政府大院开放所以成了新闻,并“火”了起来,看点在于一直开放、开放到底。相信不少网民都看到过,有些地方的政府大院虽然拆除了围墙,但与真正的“开放”并不是一个概念,不管是周边遗留或重新垒砌的砖石矮墙、种植的花草“墙”,还是通道口站立的保安,都是向群众传递着“墙”的信号。

打造“无围墙政府”活动之初,就

有舆论提醒:要防止出现拆除实物墙、金属栏杆易,拆除“心墙”难的问题。而“心墙”到底拆没拆除,也不难检验:群众走进政府大楼通道时有无保安拦截、盘问、登记,就知道了。

我们能够理解,政府大院即便对外开放,基本秩序还是要有管理、有保障,否则,秩序出现失控不仅会影响政府机关的工作,也直接影响到政府公共服务质量。不好理解的是,一边大张旗鼓地宣传对外开放、随便进,另一边是依旧“门难进”,管理人员的“脸难看”,更不要说机关卫生间等为群众提供便利了。这就成了形式上的开放。

回头再看舒城县,不只是政府大院,不在大院的县直机关单位的卫生间也成了公共卫生间。这都体现着“开放”的诚意。按照县长的说法,大家都是人民群众,没有什么不方便的。事实上,政府本来就是公共服务机构,官员是人民公仆,而机关大院以及相关服务设施向人民群众开放,最能体现公共服务的价值,公仆的意义。

归结为一句话:同是大院开放,舒城县的政府大院对外开放所以受到舆论追捧,贵在真开放、可持续。而由此带来的政府公共形象、声誉,以及政府公信力的提升,实实在在是“花钱买不来”的无形收益,值得更多地地方学习和借鉴。

4S店现关停潮,消费者权益不能随之关停

□ 舒圣祥

“品牌授权已取消”“公司当前暂停营业”“已提出退网申请”……近期,部分传统车企4S店停业或闭店的消息引发关注。

某种意义上,4S店出现关停潮,是传统车企的传统经销模式与新型车企的新型销售模式激烈碰撞所必然产生的现象。4S店大量关停,底层的原因是,消费者热衷的车辆品牌变了,消费者喜欢的购车模式变了,老旧的4S店模式无法适应,故而只能关停。直接的原因则是,很多处于衰退趋势的品牌车,销售数据达不到设定目标,对经销商的支持力度不足,甚至无法触发返利机制,挣不到钱的经销商,只能无奈选择退网。

根据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的《2024年上半年全国汽车经销商生存状况调查报告》,2024年上半年,仅35.4%的汽车经销商实现盈利,半数以上的汽车经销商面临亏损。照此预估,4S店的关停潮,未来一段时间可能还将持续。对汽车经销商来说,这是当前经济形势下的无奈转型;对消费者来说,则面临着4S店权益无法兑现的尴尬。某些4S店突然关闭,没有提前通知消费者,剩余保养权益之类无处落实;即便4S店关停后将客户权益转移到其他4S店,但很可能并不通用,权益保障大幅打折,路途遥

远维修保养不便则更不待言。

4S店现关停潮,消费者权益不能也随之关停。4S店与消费者之间并非只有汽车买卖的销售合同,可能还有一系列的后续服务合同,其中很多服务的费用,已经被4S店提前收取或包含在汽车售价之中。关停4S店,并不能免除此类对消费者既有的合同义务,否则就应该承担违约责任。所以,准备关停的4S店,应当主动与消费者协商沟通补偿事宜,能退费的要退费,不能退费的也要协调其他4S店有序帮助承接车主服务事项。一旦遭遇4S店违法关停,权益受到损害的消费者,可以主动拿起法律武器维权。

此外,4S店关闭之后,消费者权益如何保障,也是汽车企业必须考虑解决的问题。消费者之所以选择某个品牌的汽车,主要看重的是汽车品牌,然后才是某个具体经销商。很多消费者甚至会误认为4S店就是由该汽车品牌直接运营,类似新能源汽车的直销模式一样。既然4S店关停了,汽车品牌方理应承担起相应的消费者权益保障义务。在与经销商退网结算时,对经销商此前承诺给客户的相关权益,有义务督促其做退费处理;或者,汽车品牌方在退网结算款中直接扣除相关费用,由自己或协调其他4S店向客户保质保量地按约提供后续服务。